



第
三十四
期

發行：財團法人楊丁文教基金會

地址：436-53 台中市清水區鎮北街五福巷 5 號

電話：(04)26222179 傳真：(04)26225979

郵撥：22091886 戶名：財團法人楊丁文教基金會

發行人：周春霖

編輯：「鼎」編輯委員會

民國 89 年 4 月 20 日創刊 105 年 11 月 20 日出版

網址：<http://www.yangding.org.tw/>



105 年度演講暨獎學金頒獎活動集錦

105 年協辦台中港區小天使夏令營活動

**106 年大學暨高中職獎助學金
及卓越鋼琴獎學金申請辦法**

追悼傑出的長者-本會前董事長 王甲乙先生

捐款功德徵信錄

105 年度獎學金得獎名單



廖一久院士演講【我的學術生涯，併談對同學們的期許】

幻生幻滅妄說有 隨滅隨生假名空
以假修真是上智 以真逐假是愚人

與鄉親共勉～

周春霖 105.11.20

楊丁文教基金會

宗旨：培植精英 造福社會

董事長 周春霖
名譽董事長 李有福
常務董事 王弘毅 林塗

卓文川 陳瑤塘
楊清華 蔡朝嘉
董事 王焜超 王淑燕

吳彥霖 高炳榮
陳憲慶 梁富田
楊金德 楊素芬

楊宗明 蔡焜燦
蔡慶儒 鄭富
鄭國烟 賴宗良

執行長 楊素芬
副執行長 楊宗明
財務長 王淑燕

顧問 吳金生 吳長銀
李金珠 洪增銓
黃仲生 黃春生

陳錦清 楊培塔
楊金鐸 楊劉秀華
楊金鐸 楊百島

楊秋雲 楊清隆
楊真治 楊厚鏞
楊典忠 楊本源

莊詩嘉 蔡堆
蔡嘉藤 蔡獻如
蔡添丁 蔡維修

蔡天賜 蔡圓月
廖榮輝 鄭清塗
劉金華 謝春貴

謝宜靜 顏水滄
王正己
網頁志工 陳明民

本會 105 年度活動集錦

廖一久院士專題演講

[我的學術生涯，併談對同學們的期許]

7月20日於清水高中大禮堂



◀▲廖一久院士演講



◀廖一久院士和貴賓合影



◀周春霖董事長致歡迎詞



▲參會之聽眾



▲參會之聽眾



▲參會之聽眾



▲廖一久院士和高
中同學合影

▲廖一久院士和高
中同學合影



▲周春霖董事長頒予廖一久院士感謝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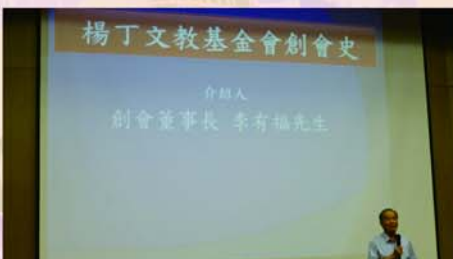
▲清水高中賴校長致贈花束予廖一久院士



▲周春霖董事長頒發 105 年捐款累積金額達 10 萬元以上者感謝狀：王昱之女士、王聖惠女士、王家騏先生



▲廖一久院士和董事顧問及協辦單位貴賓合照



▲李有福榮譽董事長介
紹創會史



▲感謝清水高中第四屆同學會致贈花籃

105年大學高中職獎學金暨助學金頒獎



▲周董事長頒發[王甲乙和王林東杏夫婦紀念獎學金]



▲李有福榮譽董事長頒發[楊基銓先生紀念獎學金]



▲蔡朝枝先生頒發蔡蘇金錢女士紀念獎學金



▲蔡朝枝先生頒發蔡蘇金錢女士紀念獎學金



▲楊百島顧問頒發[楊劉秀華女士獎學金]



▲李金珠顧問頒發[陳焜照先生紀念獎學金]



▲周董事長頒發大學助學金



▲廖一久院士頒發大學助學金



▲李有福榮譽董事長頒發大學助學金



▲清水高中賴校長頒發高中職助學金



▲林塗董事頒發高中職助學金



▲楊百島顧問頒發大學獎學金



▲陳憲慶 董事頒發大學獎學金



▲吳彥霖董事頒發大學獎學金



▲楊厚鏞顧問頒發大學獎學金



▲蔡獻如顧問頒發大學獎學金



▲楊本源顧問頒發高中職獎學金



▲王淑燕財務長頒發高中職獎學金



▲莊詩嘉顧問頒發高中職獎學金



▲廖一久院士頒發高中職獎學金



▲林塗董事頒發高中職獎學金



▲楊宗明董事頒發高中職獎學金



▲台中港青商會會長林宜興會長頒發高中職獎學金

本會105年協辦台中港青商會港區小天使活動

7月15-16日於梧棲梧南國小



▲楊百島顧問專題演講，並介紹本會創始經過。



▲王正己顧問講座我的學習人生。



▲台中港青商會致贈本會協辦[台中港區小天使活動]感謝狀。



▲參訪小人國



▲結業式大合照

楊丁文教基金會民國 106 年度大學暨高中職獎助學金申請辦法

(含本會之[楊基銓先生紀念獎學金]、[王甲乙和王林東杏夫婦紀念獎學金]、
[蔡蘇金錢女士紀念獎學金]及[楊劉秀華女士獎學金])

■獎助對象

中華民國國籍，設籍台中港區（限清水區、沙鹿區和梧棲區）六個月以上，就讀於國內各公私立之高中職生、大學生、碩士生或博士生。

■申請類別標準

甲類：優秀學生分 A、B 及 C 三類

甲類—A. 大學生、碩士生及博士生成績優秀學生：分 a 及 b 兩類，

a. 大學生及碩士生符合下列各條款者

- (i). 自入學第一學期累積至申請日前一學期之成績在班上總排名 20%(含)內之證明。
- (ii). 生活簡樸、心性善良、孝順父母、尊敬師長及處事敬業者。

b. 碩士生及博士生符合下列各條款者

- (i). 有論文發表於國際期刊之證明或獲學術社團頒發論文獎之證明。
- (ii). 生活簡樸、心性善良、孝順父母、尊敬師長及處事敬業者。

甲類—B. 大學生、碩士生及博士生其他績優學生：分 a 及 b 兩類，

a. 大學生符合下列各條款者

- (i). 在學期間才藝或技能獲縣市級(含)以上競賽得獎之證明。
- (ii). 生活簡樸、心性善良、孝順父母、尊敬師長及處事敬業者。

b. 碩士生及博士生符合下列各條款者

- (i). 在學期間才藝或技能獲國家級競賽得獎之證明。
- (ii). 生活簡樸、心性善良、孝順父母、尊敬師長及處事敬業者。

甲類—C. 高中職生成績優秀學生：

- (i). 前一學期成績排名為全班前 30%(含)內之證明。
- (ii). 生活簡樸、心性善良、孝順父母、尊敬師長及處事敬業者。

乙類—清寒優秀學生：

高中職生、大學生或碩士生符合下列 a、b、c 條款之一者，d 為必備

- a. 每學期學業成績達 70 分以上(含每學期班排名)之證明，未享有公費，領有社會課核發之低收入戶卡或本身領有殘障手冊。
- b. 在學期間才藝或技能獲縣市級(含)以上競賽得獎之證明，未享有公費，領有社會課核發之低收入戶卡或本身領有殘障手冊。
- c. 家庭情況特殊者。
- d. 生活簡樸、心性善良、孝順父母、尊敬師長及處事敬業者。

丙類—清寒特優學生獎助學金設立宗旨說明：

國家最珍貴者，非財富或物質資源之多寡，而在優秀人才之養成。有特殊天份之人

才，更屬難得，如因家境貧困而遭埋沒，不但是其自身之損傷，亦係國家社會之損失。本基金會為能使社會不生此等憾事，自應盡全力濟助，以為國家造就棟樑，而此培植人才冀能造福國家、社會甚至全人類，方符本會創會之精神。

丙類—清寒特優學生分 A 及 B 兩類

丙類—A. 成績特優學生：高中職生、大學生或碩士生符合下列各條款者

- a. 市政府低收入戶證明或情況特殊者，未享有公費。
- b. 自入學第一學期累積至申請日前一學期之成績在班上總排名 10%(含)內之證明。
- c. 生活簡樸、心性善良、孝順父母、尊敬師長及處事敬業者。
- d. 兩位老師之推薦信，其中至少一位須是目前所念學校的在職老師。

丙類—B. 其他特優學生：分 a 及 b 兩類，

- a. 高中職生及大學生符合下列各條款者
 - (i). 市政府低收入戶證明或情況特殊者，未享有公費。
 - (ii). 在學期間才藝或技能獲縣市級(含)以上競賽得獎之證明。
 - (iii). 生活簡樸、心性善良、孝順父母、尊敬師長及處事敬業者。
 - (iv). 兩位老師之推薦信，其中至少一位須是目前所念學校的在職老師。
- b. 碩士生符合下列各條款者
 - (i). 市政府低收入戶證明或情況特殊者，未享有公費。
 - (ii). 在學期間才藝或技能獲國家級競賽得獎之證明。
 - (iii). 生活簡樸、心性善良、孝順父母、尊敬師長、處事敬業者。
 - (iv). 兩位老師之推薦信，其中至少一位須是目前所念學校的在職老師。

■ 獎勵方式

甲類—優秀學生：每人獎學金貳仟元及獎狀乙紙。

乙類—高中職學生每人陸仟元及獎狀乙紙；大學生及碩士生每人壹萬元及獎狀乙紙。

丙類—清寒特優學生：

依訪談申請者之相關資料分獎助為 2 類

第 1 類：每學期固定獎助半額之學雜費，至學業完成時止。

第 2 類：每學期固定獎助全額之學雜費，至學業完成時止。

清寒特優獎助說明：

- (1) 本會董事或顧問將訪問申請者、其家庭及就讀過之學校師長以了解申請者之努力及潛能、生活簡樸、心性善良、孝順父母、尊敬師長及處事態度等個人特質。訪談資料將提至董事會報告並於討論後決定人選及獎勵類別，寧缺勿濫。
- (2) 本會董事或顧問將以各種方式與已獲獎學生聯絡，若已獲獎學生發生無法繼續就學之事故時，本會可提供即時有效之協助。
- (3) 本會就已獲獎者每學期之表現及訪談相關資料，發現若獲獎者無法維持既有努力及水準，必要時得更改為清寒優秀助學金或停止獎助。

(4)已獲獎者不得再領取其他單位之任何獎助，並應簽切結書。

(5)歡迎已獲獎學生於學業閒暇之時，參與本會之會務，了解本會之精神，培養助人為樂之善心，日後進入社會，亦能發揚楊丁精神，回饋社會，且積極利濟世人。

會將由申請乙類清寒獎學金之學生中擇優錄取高中職生、大學生或碩士生，特別頒予[楊基銓先生紀念獎學金]、[王甲乙和王林東杏夫婦紀念獎學金]、[蔡蘇金錢女士紀念獎學金]及[楊劉秀華女士獎學金]。

■申請期間

106年3月1日起，至106年3月30日止（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

■申請手續

*申請甲類者請備妥下列1、2、3(或4或6)、9項資料；

申請乙類者請備妥下列1、2、5(或6)、8、9、10項資料；

申請丙類者請備妥下列1、2、3(或6)、7、8、9、10項資料；

依順序以雙尾夾裝訂於紙張左上角。

1.申請表乙份（請由本會網站下載，或向本會或就讀學校索取）。

2.申請期間之在學學生證正、反面影本乙份。

3.自入學第一學期累積至申請日前一學期之成績在班上總排名之證明。

（甲類-C.高中生:申請日前一學期之成績在班上排名之證明）

4.論文發表期刊之證明或論文獎之證明。

5.自入學第一學期至申請日前一學期之各學期成績及排名。

6.才藝或技能競賽得獎之證明。

7.老師推薦信。

8.戶口名簿影印本乙份。

9.自傳(請詳述家庭背景、個性、休閒活動、求學經過、和父母及師長相處情形、家庭經濟狀況、社團參與、處事態度、特殊表現和未來期望)乙份，以A4規格紙張撰寫。

10.低收入戶卡影本乙份或本身之殘障手冊影本乙份。

*以上文件請郵寄43653台中市清水區鎮北街五福巷5號本會。

*所有申請文件概不退還。

■審核

由本會評審委員會審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頒獎

七月或八月公開頒獎，得獎名單同時公布於本會網站

(網址:<http://www.yangding.org.tw/>)。

■洽詢電話

(04)26222179 楊丁文教基金會。

楊丁文教基金會 106 年[卓越鋼琴獎學金]申請辦法

[卓越鋼琴獎學金]由李正堯老師捐贈。

李正堯老師為培育及鼓勵專精鋼琴之音樂人才，特設立此獎學金。

■獎助對象

中華民國國籍，就讀國立清水高中音樂班主修鋼琴之應屆畢業生且確定就讀台北市立大學、國立台北教育大學或國立台中教育大學之音樂系主修鋼琴者。

■獎勵方式

依大學入學成績擇優入取三名，每名獎學金陸仟元及獎狀乙紙。

■申請期間

106 年 6 月 1 日起，至 106 年 6 月 20 日止（以郵戳為憑）。

■申請手續

* 申請者請備妥下列 2 項資料；依順序以雙尾夾裝訂於紙張左上角。

1. 申請表乙份（請由本會網站下載，或向本會或就讀學校索取）。
2. 清水高中音樂班主修鋼琴之證明文件，及將就讀台北市立大學、國立台北教育大學或國立台中教育大學之音樂系主修鋼琴之證明文件。
3. 大學入學成績影本。

* 以上文件請郵寄 43653 台中市清水區鎮北街五福巷 5 號本會。

* 所有申請文件概不退還。

■審核

由本會評審委員會審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頒獎

七月或八月和本會獎助學金一起公開頒獎，得獎名單同時公布於本會網站（網址：<http://www.yangding.org.tw/>）。

■洽詢電話

(04)26222179 楊丁文教基金會。

追悼另一位讓清水人無比驕傲的長者-

本會故董事長 王甲乙先生

周春霖

本會故董事長王甲乙先生，生於民國 15 年 10 月 29 日，時為日據期間，出生地為當時台中洲大甲郡清水街，其家境清苦，小學就讀清水公學校普通科，利用課餘時間送貨打工，賺錢貼補家用，小學畢業之後，考取同校高等科，只念一年即輟學工作，進入當時台中大甲郡役所當工友，民國 34 年台灣光復，國民政府改制縮編，甲乙先生因學資歷低，又無人事可用而被辭退。所幸未久因有雇員出缺，又被回復錄用。此次工作被辭，甲乙先生深深領悟，窮苦人家，要出人頭地，唯有勤苦讀書參加國家考試一途。

甲乙先生自民國 37 年起至 43 年間，工作之暇全心投入讀書與考試，民國 37 年考取省立台中補習學校中級部，民國 38 年 7 月畢業，立即考入省立台中商業學校附設補習學校高級部。當時甲乙先生每天下班之後，須趕搭火車至台中，先到彰化再轉車，到台中車站後，再徒步走到學校，放學之後也走到台中車站，搭火車至彰化轉車回清水，偶有來不及搭上火車而借住於親友家中，次日再搭車回來上班，求學之路萬般辛苦，但甲乙先生甘之如飴，因為這是其人生的唯一出路。甲乙先生除念學校規定的課程書之外，尚讀國家考試的書籍，因為用功且智慧高，領悟力強，民國 39 年 3 月通過國家普通檢定考試普通行政人員考試，同年 8 月參加普通行政人員普通考試及格，民國 40 年參加高等考試普通行政人員考試及格，同年 12 月調派台中縣政府人事股長，民國 42 年 3 月參加高等檢定考試司法官考試及格，次年 8 月參加特種考試甲級司法人員推事檢察官考試及格。民國 44 年 2 月進入司法行政部司法官訓

練所受訓(第一期)，第二年 1 月司法官訓練所以第二名結業，從此以後甲乙先生即與司法體系結下不解之緣，且步步高升，終至擔任最高司法審判機關首長之職，為國家司法奉獻一生。也證實其年少之時所見：「窮苦人家，要出人頭地，唯有勤苦讀書參加國家考試一途」，確實無差。

甲乙先生歷任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法官、台灣高雄地方法院法官兼庭長、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法官兼庭長、台灣澎湖地檢處首席檢察官、台灣高等法院台南分院法官兼庭長、台灣高等法院法官兼庭長、最高法院法官兼書記官長、司法行政部政務次長、法務部政務次長、行政法院院長、司法院秘書長、於民國 82 年擔任最高法院院長等司法機關高級首長。任職公務期間除公正廉明的執行審判事務之外，也參與多項司法、法律制度之興革事務，因屢立功勳，為國家司法奉獻良多，多次獲中樞頒給獎章，實為國家棟樑。

甲乙先生在忙於司法審判及行政事務期間，尚著書立說，與其好友楊建華、鄭健財合著「民事訴訟法新論」，自著「民事訴訟研究」等書，亦在各大學院校教法律課程，並在司法官訓練所講課，盡其所能教育後學，為國家司法教育培養人才，不遺餘力，其在司法界聲譽卓著，而其奮鬥成功之美事，流傳家鄉清水，幾乎無人不知，也常為教育界，師長們用以鼓勵學生上進之教材，若謂清水地區甚或中港海線地區在甲乙先生之後考入司法機關從事司法工作者全是受其奮鬥成功事例所鼓舞者，實不為過，影響深遠(以上關於事實敘述多取材自甲乙先生我的奮鬥傳記中)。

以筆者為例，民國60年間，筆者就讀台中縣清水鎮私立嘉陽工商學校夜間補校初商部，時是楊丁先生擔任校長，每次集會楊校長都提醒補校學生，不要因為無法受正常的日間教育而氣餒，大家在白天辛苦工作之後，還會不辭辛苦在晚間上補校，一定是有心上進的人，以這種自發性的上進心來求學，學到的知識一定比在制度下升學的日間部學生還多，並以當時在高等法院擔任法官兼庭長之甲乙先生在困苦環境下讀書考試成功的事例鼓勵學生，說：現在任職高等法院法官兼庭長的王甲乙先生，年輕時不向惡劣環境低頭，勤奮好學，在役所當工友期間，時時刻刻不忘讀書，曾在熱水間以木材燒開水的時候，一邊看書一邊丟木材入爐內，因看書看到入神，竟然將手中書本當木材丟入爐內，其勤學之精神令人敬佩，其成功足為所有學子效法等語。由於楊校長多次的舉甲乙先生勤苦求學考試成功事例鼓勵夜校生，而筆者成長環境亦甚為困苦，乃決定效法甲乙先生，厚顏以驢效馬，以苦讀走上司法官之路，自修自學，於民國61年初級商科二年級即通過法院書記官檢定考試，兩年後初級商科畢業次年(63年)通過法院書記官普通考試，經擔任書記官工作四年後，民國69年考上司法人員推事檢察官考試，經受訓完畢(司法官第19期)，於民國71年奉派台灣彰化地方法院檢察官，後又調職台灣台中地方法院檢察官，於民國79年初因個人生涯規劃退而執業律師迄今。回想當年如果沒有甲乙先生這座燈塔得以引路，如果沒有楊丁校長諄諄提點，筆者恐庸庸碌碌度過一生，校長、甲乙先生師長之恩，永不忘懷(筆者在司法官訓練所受訓期間尚受甲乙先生教授民事訴訟法)。

甲乙先生於民國85年10月以屆齡70歲自最高法院院長職位退休，離開其一生最鍾

愛的司法審判工作，但實際上是退而不休，受聘十大傑出青年基金會董事長，出版「民事暨行政訴訟研究」法學書籍，民國88年獲聘為國策顧問，89年獲聘為鴻鈞培文教基金會監察人，民國94年受本會董事會之敦請禮聘為董事長，繼續為社會大眾付出，直至民國104年年底逝世。考甲乙先生之一生高風亮節，為國家、社會無私的奉獻，直至油枯燈盡，死而後已，實乃菩薩化現，大慈大悲，令人無上的尊敬，也令人無盡的追思。

甲乙先生在本會擔任董事長期間，因其德高望重，召感地方愛心人士多人加入本會為董事，參與本會會務，使本會會務蒸蒸日上，而甲乙先生本人更是出錢出力，不遺餘力，雖年逾90，常住於台北，每次董事會都親臨台中清水區主持，從未託人代理，每一個討論提案，都廣聽眾議而後作出最為妥適之裁決，毫不苟且，往生之前尚特別交代子女捐款本會30萬元，和先前其為夫人王林東杏女士所設之「王林東杏女士獎學金」合併為「王甲乙和王林東杏夫婦紀念獎學金」，以繼續支持本會會務，持續獎勵家鄉清寒學子，可謂念茲在茲，對本會無比關心，對清寒學生無盡關懷，其之仁德，常留世間，永存人心，其之美名，永烙於貧困學子之心，為永不熄滅的燈塔。

敬愛的甲乙先生，您是繼楊丁先生之後，另一個讓所有清水人感到無比驕傲的長者，清水地區因為有您，所以司法人才輩出，因為有您，貧困的學子看到希望，因為有您，地方文化得以提升，您是貧困家小孩永遠的燈塔。菩薩願力無盡，不捨眾生，離開只是暫時，乘願再來自是必然，但願盡未來際中，尚能再瞻仰您的風采，受您春風化雨的教化，與您同行於利益大眾的大道上...

我們的父親 --- 一位熱愛生命的智者

王昱之、王聖惠、王家騏

「父親」，這個名詞，對我們而言，不僅代表著一家之長，同時亦是智慧與熱情的表徵，他在我們兄弟姐妹之人生的旅途中，隨著我們成長的階段，扮演不同的角色，讓我們看到人生的光明面，引導我們學習人性的美德，更讓我們看到一位熱愛生命的智者。

生活嚴謹，沉默寡言的父親

父親(王甲乙先生)在擔任一審法院的審判工作時，可能是案件負荷過重的原因，印象中的父親，是位沉默寡言，富有權威的家長，我們小孩都很怕他，父親下班之後，吃過晚飯就是一直坐在那小書桌，以毛筆撰寫判決，直至深夜才能就寢，他很少講話，也沒有時間陪我們去外面玩，因為他每天帶回家做的工作已太多，似乎他唯一的享受就是躺下來睡覺，由於他的生活，讓我們體會司法官生活的辛勞。他對於我們最大的要求就是學業成績達到一定的標準，若未達到他規定的標準，我們一定會受到懲罰，或罰跪或打手心，或二者並罰，有時更命我們書立悔過書，因此在我們的小記憶裡，父親扮演著嚴父的角色，是位生活嚴謹、沉默寡言的權威者。

循循善誘的教育家

我們求學的過程中，難免會遇到學習上的瓶頸，父親總能運用其智慧，循循善誘，幫助我們度過難關。僅以昱之在小學及大學入學階段所遭到學習困境為例，證實父親是

一位偉大的教育家。從小昱之就畏懼上學，小學一年級剛開學，就告訴爸爸說：「我不想上學，我要在家中幫忙媽媽洗衣服」，此時父親為誘導昱之上學，每日清晨常以糖果、餅乾等物誘導上學的意願；每日功課做完，一定送給父親仔細核閱，月考前父親總是為子女們總複習，如此慢慢地引導度過學習的瓶頸，每次月考前，父親總會宣布獎勵辦法，激發子女努力讀書，爭取佳績，同時他也不會忘記宣布懲罰辦法，未達其所定之標準者，一定受到處罰，正因為他賞罰分明，循循善誘，我們這些子女才能順利完成小學之學業。

當昱之上大學時，由於考上法律系並不是昱之理想中的科系，一直不想入學註冊，父親此時說：「妳不妨先註冊，如果不想讀，再辦理休學」。昱之覺得他的話亦不無道理，也就答應父親先行註冊；父親帶著昱之從台南北上至政大註冊，安頓住處後才安心的回家。昱之於開學後，心漸漸定下來，慢慢對法律有一些興趣，也就打消休學的念頭，因而順利完成四年的大學課程，畢業後還能繼續在政大完成碩士與博士的學位。

不浪費生命的勤儉者

對父親而言，生命是最值得珍惜的，在他的生活中，幾乎是充分利用每一分秒的時間，浪費時間對他而言幾乎是一項罪惡，他曾說過：「勤儉不僅指金錢上節儉，同時亦包刮時間上的節儉」。由於父

親小時候輟學，無法有如常人一般的就學機會，因此他特別珍惜讀書之機會，小時候他因家境清寒，沒辦法讀書，只有向他人借書來讀，在借書之期限內拼命把書讀完，因此養成他珍惜時間之習慣，甚至他擔任繁重之司法工作之餘，仍舊利用每日短暫零碎時間，閱讀最新的書報、雜誌，以吸取新知。

猶記得昱之在小學三年級時，成績落後許多，當時將成績單交給父親時，父親雖未責罵，但臉上卻浮現失望之情，嚴肅地告訴昱之：「對妳來說，浪費一年的光陰不算什麼，但是妳要知道，人生每有幾個一年的時光可以浪費。」，這句話給子女的啓示很大，人生實在很短暫，沒有多少歲月可以讓我們揮霍，父親這句話永遠牢記在子女的心頭，更讓子女體會父親對生命的珍惜與熱愛。

深具司法官特有情操的司法工作者

智慧、慈悲與坦蕩的胸襟是司法官應備之特有情操，這些特質在父親的人格中表露無遺。他從擔任一審法院法官至三審法院院長，每一次調動陞遷均不是主動去爭取而來，有幾次升官的機會且經其婉拒，原因是父親相信擔任第一審法官與擔任第三審法官的重要性均屬相同，在他的心目中所有司法審判的工作者，其地位均一樣，並無高下之分，所以他從未汲汲營營去爭取任何之職位，他只會兢兢業業做好本份的事，這種視名利爲浮雲之坦蕩胸襟，在他的每一次職務調動中，均可表露無遺。

他另一種人格上的特性，就是富有慈悲心，對於部屬特別照顧，對於失志的年

青人，他特別喜愛鼓勵，有幾位書記官在失意之時，就是因爲父親之鼓勵，恢復向上的信心，終於考上法官。

透過父親以前的部屬，子女們才得知父親於處理行政業務上，是位有智慧的人，他會以科學方法，將繁雜的事務，有條不紊的處理妥當，所以他能在司法行政業務的推動上勝任愉快。

「仗義直言」是父親的另一項人格特性，每在會議中有不合理之現象又無人敢言時，父親總會挺身而出，仗義直言，雖然他明知此語一出會得罪人，但是由於他對司法界的那份熱誠與使命感，常常促使他「言人所不敢言」，也因此而得罪人，但亦博得許多正義之士之喝采。這些風格均是司法官所應具備的特質，子女們深以父親爲榮。

對妻子特別尊重與體貼的男人

由於母親嫁入王家，即與父親同甘共苦，克勤克儉，使父親得以無後顧之憂，因此父親對於母親常懷著一顆感恩的心，對於母親的意見總是尊重，他那份體貼母親的心，雖然未明示，但卻在言行舉止間表現無遺。在子女的眼中：父親是一位標準的丈夫，同時也是一位富有幽默感的好男人；母親是位賢妻良母，同時也是位幸運的女人。

父親雖然一直未能給予我們充裕的物質生活，但是他卻給了我們豐富的精神生活，他引導我們勇於承擔，走出人生的困境，讓我們學習積極與樂觀的人生態度。僅以此文表達我們兄弟姐妹對父親至高的敬意，同時表達我們的心聲：「身爲您的子女，是最幸運的人，謝謝您！」

懷念前董事長 王甲乙先生

楊素芬

今年本會創立滿 20 週年，這 20 年來楊丁文教基金會能穩定成長並持續辦理公益活動，全賴歷屆董事長，李有福先生、楊基銓先生和王甲乙先生，及今年接任董事長的周春霖先生的英明領導，歷屆董事對本會各項活動的鼎力協助和贊助，及顧問們的全心投入、熱心支持，加上許多社會熱心人士的持續肯定、相挺和贊助。

創會董事長李有福先生(民國 85-91)，辛勤籌備創會，任職期間積極募款，並帶領董事們辦理獎助學金頒發以鼓勵清水區大學及高中職清寒及成績優秀學子，為本會的發展奠定基石。卸任後並持續關懷和支持本會活動，功不可沒。

第三屆董事長楊基銓先生(民國 91-94)，傑出清水人，帶著關懷故鄉的心情，願意回來擔任本會董事長，任職期間積極推動地方鄉土文化和相關活動，使本會建立[地方鄉土文化特色]。往生後家屬設立[楊基銓先生紀念獎學金]，獎勵清寒優秀學子，遺愛家鄉。

第四五六七屆董事長王甲乙先生(民國 94-104)，傑出清水人，關懷清水發展，回鄉擔任董事長，任職期間積極邀請傑出賢達人士專題演講分享知識，擴大獎勵績優學子和清寒優秀學子，帶領本會蓬勃成長。可惜去年 12 月因病往生，大家非常不捨。王董事長往生後家屬依照遺囑合併 [王林東杏女士紀念獎學金] 設立 [王甲乙和王林東杏夫婦紀念獎學金]，獎勵清寒優秀學子，遺愛故鄉。

現任董事長周春霖先生(民國 105-)，正群法律事務所律師，楊丁校長和王甲乙前董事長的得意門生，本會在他的帶領下，必能更邁向茁壯。

王甲乙先生擔任本會董事長時間有十年，之前又擔任本會第三屆董事時間有三年，故服務本會時間長達十三年，對本會貢獻卓著，可惜他卻在今年本會創立滿 20 週年前先離開我們，真令我們悲傷和不捨。本會在現任董事長的帶領下，必更加努力，使本會更邁向茁壯，以安慰他在天之靈。

王甲乙先生的大名和克苦成功的奮鬥史，我居住在清水的學生時代即常聽先祖父提起。先祖父也很喜歡講 [王甲乙先生苦學考上司法官，而後步步

高昇，是為清水鎮人之表率] 的奮鬥史以鼓勵學生和後輩，故我耳熟能詳。此外，王先生是我一位同學的堂伯，所以我對他一點也不陌生。王先生在司法界服務後，也常和先祖父有往來；他過年回清水找親戚時也常會來向先祖父拜年。曾經有一次拜訪，先祖父不在，他於是在名片上寫字後要我轉交先祖父。這是我第一次見到王甲乙先生。印象裡，先祖父也常受鎮民之託到台北家裡找他。

王前董事長是非常傑出的清水人，他的奮鬥史本會鼎雜誌第十三和十四期已連續刊登過，歡迎讀者上本會網站覽閱或參閱他的口述自傳一書(有興趣者可向本會免費索取)，本文不再敘述。作者將僅就十年來和王前董事長因會務需要而頻繁接觸的一些經過和心得做敘述，希望可以讓讀者了解王前董事長的奮鬥精神，處世態度和令人尊敬的特質。

民國 89 年，董事會決定出刊鼎雜誌。鼎雜誌除報導會務活動外，也規劃傑出人物訪談。王甲乙先生很自然的成為我們創刊號的第一人選。透過老同學的聯繫，王伯伯很爽快的答應我的訪談，讓我欣喜萬分。

王伯伯老家在清水觀音廟附近，日據時代清水國小第三十八屆畢業。家境清寒，身為家中長子因要幫忙家計十四歲即告輟學，靠著自己追求學識的心念，日作夜讀，讀到高商補校；其間曾回清水公學校高等科就讀二年，曾受業於楊丁老師。在任職台中縣政府雇員期間體會到低學歷要出人頭地，唯有辛勤苦讀參加國家考試一途。於是民國三十九年春，報考首屆普考檢定考試，一試及格，並繼續通過普考，次年又通過高考，職務擢升到股長。由於辦理人事業務，處處牽涉到法律，不得不加以熟練與研究，就此對法律發生了濃厚的興趣，於是確定新志向，改變了一生。向司法官考試邁進，全靠自己摸索並向圖書館及藏書者懇借法律叢書，考試雖失利幾次，但憑著耐心與毅力終於民國四十三年榮登秋榜，如願以償，有志竟成。王伯伯認為國家考試制度給予苦學之士與一個受過完整教育的人公平競爭的機會，而能有出頭的一天。民國四十四年司法官訓練所結訓後，擔任台北地方法院候補推事。

之後，歷任台北地方法院推事，高雄及台北地方法院庭長，台灣高等法院推事，澎湖地方法院首席檢察官，台灣高等法院台南分院庭長，台灣高等法院庭長，最高法院推事兼書記官長，司法行政部常務次長，行政法院院長，司法院秘書長等職，民國八十二年二月則榮任最高法院院長，於民國八十五年十月退休。王伯伯真正退而不休，八十歲前還在東吳大學法律系兼課，也曾受邀國家考試命題和閱卷。八十歲後也繼續擔任報社顧問，還常參與司法院法條會議，每天都有忙不完的事，他卻樂此不疲。王伯伯的認真精神令人欽佩。他的成就誠如他所書「成功繫於恆心和毅力的累積，而非在於投機和取巧的奇蹟」。法律是王伯伯的最愛，他常言「但願長作法律人」。在他的薰陶下兩位女兒和一位女婿都是司法官。

訪談之後，王伯伯推薦我下一位可以訪談他的小學同學[民間台日大使-蔡焜燦先生]。蔡伯伯訪談之後，再推薦我訪談[日據時代的宜蘭郡守-楊基銓先生]。因為訪談之緣分，我和這三位傑出長者建立了很不錯的情誼。

民國90年底，本會第三屆董事會因需若干新董事補足法定名額。這三位傑出長者自然成為董事會考慮的人選。我受命在台北邀請楊基銓先生、王甲乙先生和蔡焜燦先生回鄉擔任本會董事。我到王伯伯家說明來意，王伯母也在坐。王伯母非常關心王伯伯的健康，一直說王伯伯膝蓋換過人工關節走路不方便，還有腎臟也不好，年紀大了，又路途遙遠不適合擔任董事；王伯伯只說找找別人，希望有更適合的人。後來實在是找人不容易，我又到王伯伯家拜託他接受擔任董事，一起關懷家鄉，鼓勵清寒認真及優秀學子。王伯伯說我怎麼這樣認真，學校工作不是很忙嗎！國科會研究計畫是否有在做！我說每年都有做，會妥善分配自己的時間。或許是一份對故鄉的感情及關懷，和為鼓勵我的努力，王伯伯最後還是接受擔任本會董事。於是楊基銓、王甲乙和蔡焜燦等三位長輩自第三屆開始擔任董事。這真是讓我感動，他們願意大老遠的回來開會、看看離開四、五十年的故鄉、貢獻能力，是保有對鄉土的關愛心，也希望藉此機會能為家鄉做些有意義的事。

第三屆的董事會議在楊基銓董事長主持下，王

伯伯有空都會來參與。民國94年3月，楊基銓董事長因身體不適住院，赫然發現腸癌末期，不幸於五月往生。董事們推舉王甲乙先生代理第三屆的董事長，此時王伯伯毫不猶豫的挑起基金會重任，使基金會維持正常運作。

王伯伯擔任董事長的十年內，每次都親自主持會議和基金會活動。他兒子則一大早就開車載他自台北回清水。王伯伯擔任過十大青年基金會董事長，詳知基金會活動要能正常運作，經費來源必需有董事支持，所以鼓勵董事捐款。在他的努力和聲望下，董事捐款比以往多，關心本會的善心人士捐助也持續增加。所以基金會獎勵清寒和優秀學子的獎學金和人數也跟著大幅增多。此外，更邀請10位具國家聲望的社會賢達人士與會專題演講以鼓勵學子了解社會動態，產業趨勢和國際問題、即時努力、勤奮上進、精益求精、把握現況、開創未來和追求卓越以期能回饋鄉土及社會。本會並於102年開始和台中港青商會每年協辦台中港區國小五、六年級小天使夏令營。小天使夏令營活動重於學童的「學習熱誠」，意在讓學童能由自我的參與和體驗，引發對學習的熱忱，也藉由實際參訪機關及公司的活動讓學生們獲得更多的人生體驗，激發創造力及多元化思考；在101-103年有餘絀額的預算下也補助清水區國小五、六年級小天使校外教學活動。十年來，本會的活動能夠擴大，舉辦更多公益活動，完全是王董事長的努力成果。

王伯伯擔任董事長後我和他的連絡更頻繁。我有時要打電話告知事情，或和他討論事情。對於無法決定的事，王伯伯會給我指示。對於我處理較急躁的地方，他會站在他人的立場給我理由和說明。我從中學到如何盡量全方位思考把事情做到好。原則上，他也對我處事的態度是放心的。此外，我發現他六法全書的法條記的非常清楚，即使是有修訂過或新的法條也是，記憶超好。不過王伯伯卻告訴我強記，可見他的謙虛。

在生活上我知道王伯伯每天早上五點多起床後，會到附近學校運動場走路運動，吃完早餐七點半左右出門開會，晚上要到七點半左右才回家吃晚餐，晚上九點半到十時就準備睡覺。生活非常規律，工作則是他的生活重心也是最愛。所以我和王伯伯家中連絡，必須掌握他方便的時間。

王伯伯在事業上可以安心做他最愛的法律工作，幕後的大功臣是王伯母。王伯母獨自做好家中的任何事情，讓王伯伯在工作上完全無後顧之憂。這是王伯伯的親朋好友皆知的。在我連絡或拜訪王伯伯的過程中，我有機會接觸王伯母，王伯母也是清水人，他常會和我聊天。他說他娘家就在我清水老家後面的基督教堂後一條街上。所以楊丁老師家的事也會聽說到。唸清水國小學六年級時，楊丁老師是隔壁班導師，早上升旗時常看到楊老師站的很筆直，內心很佩服，也告訴自己要像楊老師一樣站的筆直；他還問到楊老師最後是怎樣才往生的。他也告訴我和王伯伯結婚時生活很清苦，薪水微薄常要省吃儉用，他常晚睡早起要做好家裡大大小小的事，讓王伯伯安心工作，晚上讓他安心唸書準備國家考試。常常王伯伯晚上看書，而王伯母則在旁邊縫紉衣服陪伴。看到王伯伯看書看的睡著了，會叫醒他，王伯伯也會繼續再看書。王伯母年輕時要事奉公婆，他當阿媽後又繼續帶孫子，每位孫子都是他帶大的，包含他弟弟的孩子，總共帶了10位。或許是長期家庭重擔太辛苦了，王伯母患有肝癌，常需看醫師治療控制病情。對於王伯母的生病，王伯伯非常不捨，很希望他病情好轉。這由他家電話後四碼是[7999]可以體會出。王伯伯曾說母親和太太是他生命中最重要兩位女人。王伯母雖有重病卻也不要人照顧，還是一樣獨自做家事和照顧王伯伯。王伯母非常關心王伯伯健康總希望他多休息，不要忙外面的事，包含基金會的事。她說王伯伯常說最好的休息就是睡覺，所以王伯伯睡覺時，王伯母都希望不要有人打擾他睡眠。他們夫妻互相關懷和扶持，令人羨慕和感動。

王伯伯和王伯母都告訴過我，他們的結婚可謂是[花田錯]。王伯母是殷商小康之閨女，王伯伯是貧寒勞工之子。王家請人到林家提親。王伯母叔叔聽此消息後，調查王伯伯家境得知非常清貧，於是反對此親事。然而王伯母父親聽說王伯伯雖貧苦，但富上進心且品德優良，已事先答應此親事，不好反悔。所以親事就這樣定了。

97年王伯母病情越來越嚴重，他告訴我進出醫院次數已頻繁。沒多久，就聽到王伯母的往生消息。不少董事都親自到台北家裡上香也參加王伯伯的公祭。過約一個月，王伯伯打電話要我去家裡。

王伯伯拿十萬元捐本會，我問有無特別用途，他說基金會自由運用。我當場建議設立王伯母的紀念獎學金。王伯伯回說由我決定。這是本會第一個紀念獎學金-[王林東杏女士紀念獎學金]。當年七月的獎學金頒獎活動，則由王伯伯的大女兒主任檢察官親頒此紀念獎學金。往後每年王伯伯都會再捐幾萬元到此紀念獎學金，以維持[王林東杏女士紀念獎學金]的持續頒發並鼓勵更多的清寒上進學子。王伯母往生後，我曾告訴王伯伯要寫一篇文章紀念他。沒想到當年八月開始我學校工作負擔加重，一直沒有動筆，常覺不安。這篇文章我特意將王伯母寫進來，以了卻我內心多年來常有的遺憾。

王伯伯擔任三屆多的董事長，每屆屆滿他都說自己年紀大了，子女也希望他休息了，要找別人接任。董事們都會請他再繼續服務，我也曾和楊百島顧問親赴董事長家拜託他再連任。就這樣，在大家的請託下，王伯伯還是繼續擔任董事長。王伯伯的健康這兩三年看起來逐漸衰退。去年初，我心血來潮請王伯伯和財務長在他家附近飯店吃飯聊聊。王伯伯再告訴我要考慮考慮董事長接任人選，他年紀大了。由於近年來王伯伯健康較不好又都很忙，除非基金會有重要事情要連絡，否則我盡量不打擾。去年七月底的演講和獎學金活動結束後，因無特別的事就沒再和王伯伯連絡。十二月初，在學校接到楊董事來電說看到報紙刊登董事長昨日清晨過世消息。經財務長查證董事長因泌尿問題開刀住院已近兩個月，在睡夢中往生。王伯伯一直是非常客氣的人，他住院完全沒讓我們知道。十二月底，董事和顧問一行二十幾位到台北參加董事長的公祭，送他最後一程。王伯伯往生前還不忘為基金會做事；遺囑特別交代子女捐款本會30萬元和原來的[王林東杏女士紀念獎學金]合併為[王甲乙和王林東杏夫婦紀念獎學金]以持續獎勵清寒優秀學子。本會已於今年開始頒發此紀念獎學金。衷心感謝他十年來對本會的付出和貢獻。

王伯伯事是一位克苦，凡事努力盡責，個性溫和，有情有義，為人正派且非常客氣的人。他如長如師，我看到他異於常人的毅力，責任感和努力，真令人敬佩。我們永遠以他為榜樣，並永遠懷念他。

楊丁文教基金會需要您的支持

為感念楊丁校長為教育犧牲奉獻及服務社會的精神理念，由楊丁先生治喪委員會籌辦喪葬費及熱心公益人士捐助，辦理有關文教公益活動為宗旨。

本會為了擴展業務，營造更豐富更精緻的文教系列活動，我們誠摯歡迎您的參與，讓楊丁校長的精神永遠散發光芒。如果您想資助這些有意義的活動，本會歡迎捐款，數目不在多寡只要您慈悲的心，就可影響一個人的未來，感恩！

98-04-43-04		郵政劃撥		儲蓄金		存款		單	
收款帳號	2	2	0	9	1	8	8	6	元
金額		億	仟萬	佰萬	拾萬	萬	仟	佰	拾
阿拉伯數字									
通訊欄 (限與本次存款有關事項)		財團法人楊丁文教基金會							
存款戶名		寄款人 <input type="checkbox"/> 他人存款 <input type="checkbox"/> 本戶存款							
姓名		主管：							
地址		□□□□-□□□□							
電話		經辦局收款戳							
虛線內備供機器印錄用請勿填寫									
◎寄款人請注意背面說明									
◎本收據由電腦印錄請勿填寫									
郵政劃撥儲蓄存款收據									
收款帳號戶名									
存款金額									
電腦記錄									
經辦局收款戳									

菩薩心、疼惜心、回饋心

本會是政府立案的公益慈善基金會

財團法人楊丁文教基金會

法人登記台中地方法院85.9.26第18冊30頁第696號

台中縣政府85.9.5中縣教社字第227612號

中區國稅局沙鹿稽徵所統一編號95843179號

行善要即時，功德要持續。施比受更有福，真正的快樂，是施捨後的那分清淨、安祥、與喜悅。我們衷心感謝您的支持與愛護，您的捐款將是支持我們繼續推廣文化教育工作的最大力量。在此我們除了再次感恩外，願平安喜樂永遠常駐您心。

郵政劃撥存款收據

注意事項

- 一、本收據請妥為保管，以便日後查考。
- 二、如欲查詢存款入帳詳情時，請檢附本數據及已填妥之查詢函向任一郵局辦理。
- 三、本數據各項金額、數字係機器印製，如非機器列印或經塗改或無收款郵局收訖章者無效。

請寄款人注意

- 一、帳號、戶名及寄款人姓名地址各欄請詳細填明，以免誤寄；抵付票據之存款，務請於交換前一天存入。
- 二、本存款單金額之幣別為新臺幣，每筆存款至少須在新臺幣十五元以上，且限填至元位為止。
- 三、倘金額塗改時請更換存款單重新填寫。
- 四、本存款單不得黏貼或附寄任何文件。
- 五、本存款單金額業經電腦影像處理，不得申請撤回。
- 五、六、本存款單備供電腦影像處理，請以正楷工整書寫並請勿摺疊。帳戶如需自印存款單，各欄文字及規格必須與本單完全相符；如有不符，各局應婉請寄款人更換郵局印製之存款單填寫，以利處理。
- 七、本存款單帳號與金額欄請以阿拉伯數字書寫。
- 八、本帳戶本人在「付收款局」所在直轄市或縣(市)以外之行政區域存款，需由帳戶內扣收手續費。

交易代號：0501、0502 現金存款 0503 票據存款 2212 劃撥票據收訖
本聯由儲匯處存查 220,000 本(100張) 98.06 211X110mm(80g/㎡ 樣) 保管五年 (永勝)

捐款功德徵信錄

105.4.01~105.9.30 捐助累計數(單位:元)

(捐助芳名, 恕未尊稱)

捐助芳名	本期捐款	累計數	捐助芳名	本期捐款	累計數
李正堯	50,000	53,600	王弘毅	20,000	230,000
劉瑞金	2,000	184,000	王淑燕	6,000	15,000
陳 妤	3,200	26,700	王正己	5,000	14,600
冠騰營造有限公司	2,000	10,000	王聯啓	2,000	36,000
楊厚鏞	2,000	38,000	陳焜照管理委員會	36,000	36,000
林健三	820	1,250	林李春	820	1,250
劉吳綉霞	820	1,250	林允富	405	1,005
劉玲娟	405	11,095	林聖傑	600	1,800
林慶濠	800	1,000	許登祥	10,000	57,100
陳惠津	3,000	62,000	和順代書事務所	3,000	36,000
汪信平	1,000	34,000	林 塗	50,000	1,300,000
楊清華	30,000	1,049,667	顏芷妤	2,000	8,000
童瑞年	20,000	60,000	高炳榮	20,000	725,790
李東儒	20,000	260,000	陳水順	2,000	40,000

名譽董事 捐助累計數 10 萬以上

張瑞華、楊棠如、楊棠州 不動產等公告現值 2,474,853 元

蔡朝嘉	1,330,000	林 塗	1,300,000	楊清華	1,049,667	李有福	1,009,500
鄭國烟	1,000,000	卓文川	983,000	高炳榮	725,790	王甲乙	553,000
楊劉秀華	510,000	廖榮輝	495,000	蔡錦銓	403,000	周春霖	368,100
楊素芬	337,200	李兄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10,000	楊雄傑	307,000	楊金德	277,000
陳憲慶	270,000	李東儒	260,000	許鳳嬌	240,000	蔡慶儒	240,000
林俊耀	234,500	王弘毅	230,000	鄭 富	220,000	王烟超	220,000
楊昌文	200,000	黃春生	200,000	劉瑞金	184,000	陳瑤塘	174,500
吳彥霖	170,000	楊宗明	165,000	李子駁	155,000	蔡圓月	151,000
林晉諒	147,100	吳金生	140,600	蔡喬桂	105,400	楊天生	104,000
楊文欣	104,000	楊真治	103,000	楊培塔	101,000	董國恩	100,000
蔡家堆	100,000	郭煥民	100,000	陳明三	100,000	楊清隆	100,000
王溪村	100,000	星光社福基金會	100,000	王昱之	100,000	王聖惠	100,000
王家騏	100,000						

捐助累計數 2 萬元以上

賴宗良	92,100	陳錦清	77,000	楊基銓	74,000	顏水滄	73,000
劉金華	73,000	王文德	70,000	蔡焜燦	67,100	謝春貴	66,100
卓坤秀	62,300	陳惠津	62,000	躍華環保企業	60,000	童瑞年	60,000
李金珠	59,100	許登祥	57,100	許吳瓊寶	57,000	楊基溉	55,000
清水高中第四屆畢業同學	55,000	蔡坤維	55,000	李正堯	53,600	蔡添丁	53,100
李春輝	52,700	蔡天賜	50,000	丁素姿	50,000	林耀星	50,000
黃添進	45,000	楊肇慶	45,000	劉興庚	44,500	嘉陽手球隊	42,000
蔡人豪	41,500	蔡碧雲	40,000	陳水順	40,000	楊厚鏞	38,000
鄭文賓	36,100	蔡文林	36,100	王聯啓	36,000	和順代書事務所	36,000
陳焜照管理委員會	36,000	三三高爾夫	34,000	陳淑賢	34,000	汪信平	34,000
嘉陽教職員	33,600	顏煌甲	33,000	吳秋華	30,000	李水圳	30,000
徐蔡柳雲	30,000	郭梓桂	30,000	陳國棟	30,000	楊金鐸	30,000
楊清欽	30,000	顏信雄	30,000	蔡堯堯	30,000	楊界華	29,000
楊清基	28,367	楊百島	27,600	高秀鑾	27,100	陳永欽	27,000
潘碧雲	27,000	陳 妤	26,700	洪啓榮	25,000	黃仲生	25,000
楊正雄	25,000	嘉陽董事會	25,000	林旭佳	23,800	蔡嘉藤	23,000
楊秋雲	22,000	李金澤	22,000	楊肇賢	22,000	韋德一	22,000
蔡獻如	21,500	李泉聲	21,300	黃吉雄	21,100	曾景輝	21,000
楊維明	20,500	峰強工程	20,000	黃鈴雄	20,000	盟大建設	20,000
鄭清塗	20,000	王聰富	20,000	懋榮建設	20,000	游添財	20,000
陳淑宏	20,000	楊添壽	20,000	白吉雄	20,000		

財團法人楊丁文教基金會 105 年度獎助學金得獎名單

本次申請者共計 181 名，其中大學申請者 77 名，高中職申請者 104 名。

經評審委員會評定共錄取 167 名，頒發獎助學金共計壹佰壹拾萬零貳仟元整，另提撥伍萬元獎勵清水高中績優入學新生，合計頒發壹佰壹拾伍萬貳仟元整。錄取名單如下：

◎ 楊基銓先生紀念獎學金

大學助學金得獎者：陳睿亭(政治大學) 謝侑晟(澎湖科大) 每人獎學金貳萬肆仟元

高中助學金得獎者：周家麒(大甲高中) 獎學金壹萬伍仟元

◎ 王甲乙和王林東杏夫婦紀念獎學金

大學助學金得獎者：王羣盛(靜宜大學) 獎學金貳萬肆仟元

高中助學金得獎者：楊子隆(台中高工) 獎學金壹萬伍仟元

◎ 蔡蘇金錢女士紀念獎學金

大學助學金得獎者：曾芳儀(僑光科大) 陳薇如(中州科大) 陳媿茹(暨南大學) 李依容(台東大學) 每人獎學金貳萬肆仟元

高中助學金得獎者：童思萍(嘉陽高中) 阮郁靜(致用高中) 林思妤(嘉陽高中) 陳美朱(嘉陽高中) 顏冠婷(大甲高中)

許育芬(沙鹿高中) 蔡欣妮(嘉陽高中) 每人獎學金壹萬伍仟元

◎ 楊劉秀華女士獎學金

大學助學金得獎者：張壹軫(台中科大) 獎學金貳萬肆仟元

高中助學金得獎者：陳竹姍(清水高中) 獎學金壹萬伍仟元

◎ 陳焜照先生紀念獎學金

大學助學金得獎者：阮筱庭(屏東大學) 王智萱(弘光科大) 李奕樺(修平科大) 每人獎學金壹萬貳仟元

◎ 大學助學金錄取 16 名每人獎學金壹萬陸仟元

蔡孟樺(雲林科大) 蔡素雯(創新技院) 蔡雯涵(中國科大) 王昱和(弘光科大) 童園婷(崑山科大) 廖柏堯(修平科大) 陳雅雯(南開科大)

王蓮恩(嘉南藥大) 廖芳萱(銘傳大學) 廖浚堯(建國科大) 蘇聰政(弘光科大) 林學偉(建國科大) 陳渝雯(淡江大學) 蔡玟諭(弘光科大)

陳家慧(台北大學) 林奕齊(台北大學)

◎ 高中職助學金錄取 13 名每人獎學金玖仟元

蔡欣妤(清水高中) 卓定鈺(清水高中) 陳怡臻(清水高中) 林 蓉(清水高中) 盧于君(清水高中) 吳貫丞(清水高中) 白欣雅(清水高中)

紀博議(清水高中) 陳睿崗(致用高中) 蔡文瑜(清水高中) 童順景(清水高中) 劉家維(清水高中) 顏 旻(清水高中)

◎ 大學優秀生錄取 50 名每人獎學金參仟元

洪莖莉(台灣大學) 楊知衡(台中教大) 蔡枚蓁(台中科大) 陳秀鈴(彰化師大) 呂孟林(長庚大學) 王瑋逸(清華大學) 劉名軒(亞洲大學)

顏于渝(明志科大) 洪漢芹(成功大學) 倪溥辰(政治大學) 陳雅涵(聯合大學) 倪悅芬(朝陽科大) 楊雁茹(高雄大學) 蔡朋宏(台灣師大)

童冠程(台北科大) 張理俊(逢甲科大) 蔡佩珊(逢甲大學) 洪晨瑋(逢甲大學) 李孟臻(靜宜大學) 陳巧瑜(雲林科大) 徐嘉妤(靜宜大學)

許閔淳(長庚大學) 王志愿(高雄師大) 林呈修(高雄應大) 洪翊菁(高雄大學) 楊竣富(虎尾科大) 林家汝(台灣體大) 蕭鈺臻(銘傳大學)

李芝儀(大葉大學) 李紫綾(大葉大學) 陳玟穎(逢甲大學) 蔡佩茹(弘光科大) 謝心渝(環球大學) 洪聖瑜(弘光科大) 李佳軒(弘光科大)

林宥玳(中州科大) 王品茜(弘光科大) 顏 圓(弘光科大) 楊育慧(弘光科大) 胡凱茜(朝陽科大) 高瑋志(聯合大學) 王玟瑜(高雄師大)

王靜誼(雲林科大) 陳潔儀(嘉南藥大) 李意雯(嶺東科大) 吳佳樺(弘光科大) 黃冠豪(台中科大) 陳玉婷(中央大學) 莊博丞(明志科大)

王苑婷(台中教大)

◎ 高中職優秀生錄取 67 名每人獎學金參仟元

楊欣蓉(清水高中) 陳玉晴(清水高中) 李家榮(清水高中) 蔡承禎(清水高中) 吳思妤(清水高中) 鐘紫榆(清水高中) 王家妤(清水高中)

林宥玳(清水高中) 林濃聆(清水高中) 林柏銓(清水高中) 楊筱琪(清水高中) 楊育昇(清水高中) 陳佳呈(清水高中) 李芷菱(清水高中)

蔡嘉軒(清水高中) 康浣茜(清水高中) 鄭伊雯(清水高中) 林映辛(清水高中) 王柔雅(台中女中) 洪郁旂(台中一中) 張仲穎(台中一中)

林韋全(中科實中) 陳建智(台中高工) 李宗輝(台中二中) 劉心雅(台中家商) 陳楷媿(台中家商) 陳彥廷(文華高中) 陳安柔(台中家商)

邱子晏(台中家商) 王品婷(台中二中) 丁宥勝(嘉陽高中) 蕭崇恩(嘉陽高中) 莊翔雯(嘉陽高中) 陳品豪(豐原高商) 柯均蓉(嘉陽高中)

陳姿吟(嘉陽高中) 顏執仁(嘉陽高中) 王德源(東勢高工) 蔡心瑜(大甲高中) 陳聰瑞(致用高中) 鄭權得(嘉陽高中) 吳詩婷(仁德醫護)

賴昱甯(嘉陽高中) 白晏濡(嘉陽高中) 張芷翎(嘉陽高中) 廖紫婷(嘉陽高中) 呂右洋(嘉陽高中) 林伊婷(嘉陽高中) 莊益曼(嘉陽高中)

莊雯琳(仁德醫護) 何婉玉(豐原高商) 王培俞(嘉陽高中) 李佩芸(嘉陽高中) 曾郁軒(嘉陽高中) 陳靖涵(嘉陽高中) 吳哲成(嘉陽高中)

陳冠和(嘉陽高中) 張晉榮(嘉陽高中) 李秉慶(豐原高商) 童郁玲(沙鹿高工) 陳琪欣(嘉陽高中) 王安琪(嘉陽高中) 楊舒媛(嘉陽高中)

謝佳晏(嘉陽高中) 許元齊(嘉陽高中) 謝芷恩(大甲高中) 蔡慶豐(嘉陽高中)

◎ 105 年清水高中績優入學新生獎學金

陳柏睿(5 萬元)